

证券代码：831638

证券简称：天物生态

主办券商：申港证券

新疆天物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9 月 18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净水路 70 号新疆天物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方式、召集人及会议主持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新疆天物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6,284,947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6.035%。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列席 7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副总经理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追求募集资金使用效益最大化，公司拟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详细内容请见公司 2023 年 8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新疆天物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用途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23-043）。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6,284,94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目前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 3,000 元/月（税前），明显低于行业平均水平。为充分调动独立董事发挥专业技术能力、积极参与公司科学决策的积极性，建议将公司独立董事津贴调整为 5,000 元/月（税前），并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执行。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6,284,94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新疆天物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1. 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共同促进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在考虑业务发展前景、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未来盈利能力等因素的基础上，拟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详细内容请见公司 2023 年 8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股份回购方案》（公告编号：2023-042）。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6,284,947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新疆天物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将于 2023 年 9 月 15 日届满，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新疆天物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详细内容请见公司 2023 年 9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董事换届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6,284,94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新疆天物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将于 2023 年 9 月 15 日届满，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新疆天物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6,284,94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拟认定核心技术人员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技术水平，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保障公司持续发展，董事会提名蔡宜东先生、郭志国先生、何薇女士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6,284,94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于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经与申港证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决定签署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终止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及规定，该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6,284,947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与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的战略规划发展需要，公司拟与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邦证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约定协议生效日为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自协议生效之日起，由德邦证券担任公司的主办券商并履行公司的持续督导义务。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6,284,94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经与原主办券商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决定签署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聘请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承接主办券商履行持续督导责任。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6,284,94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变更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高效办理变更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事宜，确保相关工作顺利进行，公司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

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法律文书、办理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所需的申请文件的准备、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递交申请文件以及办理与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工作相关的其他事宜。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6,284,94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蔡宜东	董事	任职	2023 年 9 月 18 日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李洪	董事	任职	2023 年 9 月 18 日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朱琳	董事	任职	2023 年 9 月 18 日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白玉清	董事	任职	2023 年 9 月 18 日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吴明	独立董事	任职	2023 年 9 月 18 日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李薇	独立董事	任职	2023 年 9 月 18 日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李新海	独立董事	任职	2023 年 9 月 18 日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何薇	监事	任职	2023 年 9 月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18 日	时股东大会	
马江	监事	任职	2023 年 9 月 18 日	2023 年第一次临 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四、备查文件目录

《新疆天物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新疆天物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20 日